证券代码:600000 证券简称:浦发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9
优先股代码:360003 360008 优先股简称:浦发优1 浦发优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直播
- 网络直播地址:全景路演(https://rs.p5w.net/html/177319610193400.shtml)
- 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bdo@spdb.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6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3月31日下午15:00-17:00在上海召开2025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

二、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时间: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

(二)方式:本次会议通过网络直播方式召开,投资者可以登录全景路演平台观看本次业绩说明会。

三、本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张为忠先生,行长谢伟先生,副行长兼董事会秘书张健先生,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独立董事叶建芳女士。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31日(星期二)下午15: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全景路演平台(https://rs.p5w.net/html/177319610193400.shtml)或识别以下二维码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通过公司邮箱bdo@spdb.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

五、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1-63611226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邮箱:bdo@spdb.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6-02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闭市后披露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就该公告提及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前次)预计金额	上年(前次)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	中国铁塔	10	6.23	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确定。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时,根据双方实际经营需求调整,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腾讯科技	30	19.87	
	合计	40	26.10	
从关联方购买商品/劳务及租赁	中国铁塔	180	139.56	
	腾讯科技	20	10.36	
	合计	200	149.92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上限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	中国铁塔	12.00	0.35	0.95	6.23	0.18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业务规模增长需要预计。
	腾讯科技	32.00	0.92	2.36	19.87	0.57	
	合计	44.00	1.27	3.31	26.10	0.75	
从关联方购买商品/劳务及租赁	中国铁塔	180.00	6.11	17.10	139.56	4.74	
	腾讯科技	18.00	0.61	1.13	10.36	0.35	
	合计	198.00	6.72	18.23	149.92	5.09	

注1、"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中的"披露日"选取2026年2月28日。

注2、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租赁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分母选取2025年服务收入;从关联方购买商品/劳务及租赁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分母选取2025年主营业务成本和销售费用合计。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36 证券简称:*ST国化 公告编号:2026-011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9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现《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情形,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规定,公司应当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本公告为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 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3,200万元到35,7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3,000万元到35,500万元。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预审计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于2025年4月29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出现下列情形的,可以在年度报告披露后5个交易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并披露:

(一)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任一情形;

(二)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相关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但公司因进行破产重整、重组上市或者重大资产重组,按照相关规定无法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除外;

(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

(五)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且未在法定期限内改正。

若公司2025年度仍然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7条规定的不符合申请撤销股票交易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或者未在规定期限内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规定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应当在其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当年的会计年度结束后1个月内,披露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首次风险提示公告披露后至年度报告披露前,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1日、2月13日、3月7日披露《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本公告为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四次风险提示公告。

三、其他事项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利润总额为-24,500万元到-20,5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000万元到-20,00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26,500万元到-22,500万元。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33,200万元到35,700万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33,000万元到35,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

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就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预审计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因财务类退市指标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形预计将消除的预审计情况专项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后续公司将积极配合会计师开展年度审计工作,并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保利联合 公告编号:2026-07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上午11: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石林东路9号1号楼7层1号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长刘文生先生因工作原因出差在外,本次会议经董事推选,由董事、总经理张新民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董事长刘文生先生、独立董事王宏前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现将会议审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议案审议情况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股东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文生先生、张新民先生、蒋帮俊先生、童云翔先生、侯鸿翔先生、戎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1.01推选刘文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推选张新民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3推选蒋帮俊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4推选童云翔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5推选侯鸿翔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6推选戎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工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因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德军先生、曹瑜强先生、屠新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提名的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按规定尚需提交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方能生效。

2.01推选李德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推选曹瑜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3推选屠新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工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夯实公司财务基础,促进合规管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对《公司财务会计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财务会计制度》(2026年3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工作会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工作会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风控与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工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037 证券简称:保利联合 公告编号:2026-08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为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推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并取得候选人的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文生先生、张新民先生、蒋帮俊先生、童云翔先生、侯鸿翔先生、戎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同意提名李德军先生、曹瑜强先生、屠新曙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其中,曹瑜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上述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保利联合化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附件1:

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文生,男,1968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会计师。历任广州保利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保利(武汉)房地产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南海桦荣实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保利华南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保利湾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保利海南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保利城市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保利建锦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保利澳瑞凯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张新民,男,1969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历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企业管理与质量保证部副处长,国防科工委体制改革司企业改革指导处副处长、处长,工业和信息化部安全生产司综合处处长、部副司局级后备干部,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企业发展委员会副主任(副总待遇)、安全总监、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蒋帮俊,男,1972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历任贵州久联集团九八五五物业分公司生活服务部副经理、工会副主席、党委办公室主任、纪检监察室主任,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宣传部(企业文化建设部)副部长、党群工作部主任、总经理助理,保利特能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湖南金聚能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保融盛维(沈阳)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党委副书记,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童云翔,男,196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轻工业北京设计院副总会计师,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总会计师,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海诚国际工程投资总院临时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国中轻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侯鸿翔,男,197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发展部经理,中国保利集团公司企业发展部副主任、办公厅副主任、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保利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保利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山西中煤平朔爆破器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戎志宏,男,198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国海洋航空集团公司法律事务部业务经理,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秘书处秘书,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高级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助理级)、企业发展部主任助理,保利(北京)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工艺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团委书记,中国工艺艺术品交易所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中艺国际广告展览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现任中国保利集团有限公司子公司专职董事,全国非遗传承创新和工艺美术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秘书长。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以上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以上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保利久联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6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德军,男,1976年出生,北京大学公共管理硕士,西南政法大学法学学士,企业二级法律顾问,执业律师。现任北京浩天(贵阳)律师事务所副主任、高级合伙人、贵州省律协公司法专委会委员、贵阳中裁委员会仲裁员、公司独立董事。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曹瑜强,男,1987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学历。历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院教授、院长助理、会计系主任,广东华汇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屠新曙,男,1968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学历。历任中国科学院新疆物理所助理研究员,湘潭大学数学系讲师、商学院讲师,湘潭大学副教授、教授。现任华南师范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拟任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以上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以上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不能担任董事的情况,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0395 证券简称:盘江股份 编号:临2026-011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6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纪绍思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7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的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章程》等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提名,经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会议同意聘任王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附件:

王正先生简历

王正先生:男,汉族,1968年11月出生,江苏扬州人,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1991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贵州松河煤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贵州盘江矿山机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贵州盘江精煤股份公司机电分公司经理;贵州林东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贵州林东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机电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贵州盘江精煤股份有限公司采掘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贵州盘南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股票代码:688318 股票简称:财富趋势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出具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报告》。银河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委派的保荐代表人为刘卫宾先生、王建龙先生,持续督导期至2023年12月31日止。由于公司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银河证券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现因王建龙先生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银河证券委派康媛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王建龙先生担任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后,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刘卫宾先生和康媛女士,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本次变更不影响银河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对王建龙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财富趋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附件:康媛女士简历

康媛,女,保荐代表人,具有18年投资银行业务经验。先后主持或参与中国人保改制、建设银行配股、新钢股份可转债发行、海王生物非公开发行、中新药业非公开发行、西藏城投公司债、财富趋势科创板IPO、中汽股份创业板IPO、天邦食品非公开发行、信安世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证券代码:603261 证券简称:*ST立航 公告编号:2026-012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恒升力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升力讯")
	本次担保金额	人民币1,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人民币2,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人民币3,000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1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升力讯为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成都金牛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近日,公司与中行成都金牛支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恒升力讯与中行成都金牛支行本次签订的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2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万琳君女士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1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恒升力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恒升力讯70%股权
法定代表人	万琳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665389372X
成立时间	2007年9月11日
注册地	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青羊工业总部基地C区10栋9层
注册资本	人民币1,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智能装备设计制造与销售;集装箱制造;电子工程设计、施工;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设计与集成;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工程类经营项目凭相关资质许可证经营)。
关联人股权结构	公司持有恒升力讯7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010.63	14,312.21
	负债总额	7,941.36	9,846.09
	资产净额	4,069.27	4,466.12
	营业收入	4,798.68	12,935.01
	净利润	-432.52	144.45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恒升力讯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中行成都金牛支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条款名称	内容
债权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金牛支行
被担保人/债务人	四川恒升力讯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保证人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最高本金限额	人民币1,000万元
保证期间	主合同项下各项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范围	在本合同第二条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旨在满足恒升力讯日常生产经营资金周转需求,保障其稳健运营,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利益,具有必要性。恒升力讯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公司可及时掌握其财务状况及生产经营动态,担保风险整体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具备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合规、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恒升力讯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含本次),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000万元(含本次),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0万元,公司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情形。

特此公告。

成都立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6-012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限售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41,521,688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41,521,688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3月30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7月2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35号),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303,795股,并于2022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前总股本为63,911,383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后总股本为85,215,178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6,241,771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8,973,407股。2023年3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880,176股上市流通;2023年5月,公司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6,118,463股;2023年10月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42,731,644股上市流通;2024年3月29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178,966股上市流通,解禁后,相关承诺主体继续履行公司上市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延长锁定期限等承诺,并实行自律管理;2024年5月2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4,875,438股上市流通;2024年6月18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1,757,336股上市流通;2024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5,670,088股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持有的部分限售股,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3名,共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为41,521,688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2.9228%,原始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但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及其一致行动人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触发了延长股份锁定期的承诺履行条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限售期在原锁定期的基础上延长6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3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现上述股份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2026年3月30日起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后,相关承诺主体将继续履行公司上市前所持首发前股份的相关承诺并进行自律管理。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85,215,178股增加至126,118,463股。上述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6,118,463股。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未发生其他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及相关文件,与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有关的股东对其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承诺如下: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承诺如下: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前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